

第十一部分 企业规模声明

注：（1）中小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，应提供声明函（按下文给定格式）。

（2）监狱企业投标时，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（格式不做要求）。

11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中宏智联（陕西）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中宏智联（陕西）科技有限公司参加（岚皋人民法院）的（佐龙、民主法庭科技法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佐龙、民主法庭科技法庭项目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也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宏智联（陕西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315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5.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佐龙、民主法庭科技法庭项目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也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宏智联（陕西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315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5.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宏智联（陕西）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9月26日

第十部分 企业规模声明

注：（1）中小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，应提供声明函（按下文给定格式）。

（2）监狱企业投标时，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（格式不做要求）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安康市得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安康市得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参加（岚皋县人民法院）的（佐龙、民主法庭科技法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佐龙、民主法庭科技法庭项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康市得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1426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40.9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佐龙、民主法庭科技法庭项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康市得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1426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40.9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安康市得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25日

小微企业官网截图证明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企业名称：安康市得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610900752104347Y	注册资本:	602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	所属门类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03年07月04日	行业	信息系统集成服务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加盖公章）：_____安康市得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_____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 期：2024 年 9 月 25 日

监狱企业证明函

根据财政部、司法部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的规定，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、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，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、直属煤矿管理局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，各地（设区的市）监狱、强制隔离戒毒所、戒毒康复所，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的企业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我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、监狱企业此项不提供。

第十部分 企业规模声明

注：（1）中小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，应提供声明函（按下文给定格式）。

（2）监狱企业投标时，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（格式不做要求）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西安盛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西安盛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参加岚皋县人民法院的佐龙、民主法庭科技法庭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佐龙、民主法庭科技法庭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西安盛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98.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33.7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佐龙、民主法庭科技法庭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西安盛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98.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33.7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盛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26日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西安盛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6101135874479356	注册资本: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西安市雁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2年02月28日	行业	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 141 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 岚皋县人民法院 单位的 佐龙、民主法庭科技法庭项目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无

供应商（加盖公章）：西安盛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 期：2024 年 9 月 26 日

监狱企业证明函

根据财政部、司法部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的规定，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、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，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、直属煤矿管理局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，各地（设区的市）监狱、强制隔离戒毒所、戒毒康复所，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的企业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无